# 个人房产抵押借款合同书(模板5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个人房产抵押借款合同书篇一

借款人: (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 (以下简称乙方)

借款人因经营需要,向贷款人借款,借款人与贷款人遵照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月计息,同类利率的4倍,日利率=月利率/30)。

借款期限为,

借款人欲延长借款期

本合同项下借款的还款方式为:按月偿还利息,借款到期,清息还本。借款人部分或全部提前偿付借款,需提前通知贷款人。借款人还清贷款本息后,贷款人应将在公证处的委托书原件交还给借款人。

- 1、抵押人在本合同生效之目前将抵押物权属证明文件原件交给贷款人,抵押期间该抵押物权属文件原件由贷款人代为保管。
- 2、抵押担保范围:借款本金人民币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

- 费、执行费、拍卖费、公告费、评估费等)。
- 3、在抵押担保期限内,本合同当事人以外的其他人抵押物的 所有权、使用权和本合同项下抵押的优先权提出疑义或产生 纠纷,一切责任由借款人和抵押人负责。

本合同签订后,合同各方当事人须持本抵押借款合同和抵押物权利证书到抵押登记机关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 1、本人是本合同项下抵押物的完全的、有效的、合法的所有者;该抵押物不存在所有权方面的争议。
- 2、设立本合同的抵押不会受到任何限制。
- 3、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未被依法查封、扣押或监管。
- 4、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如己部分出租或全部出租,保证将设立抵押事宜告知承租人,并将有关出租情况书面告知抵押权人。
- 1、本合同生效后,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保证不将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再设立任何形式的抵押、质押及出租、转让、馈赠给任何第三方。
- 2、抵押人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应停止其行为;造成抵押物价值减少时,有义务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对的担保。
- 3、因国家建设需要征用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时,抵押人应当以所获得的征用补偿提前清偿所担保主债权或向双方约定的第三人提存。
- 4、抵押期间,抵押人有义务妥善保管抵押物,保持抵押物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贷款人的检查。在抵押权收到或可能收到

来自人任何第三方的侵害时,抵押人应及时通知抵押权人并协助抵押权人免受侵害。

- 5、抵押期间,贷款人有义务妥善保管好抵押物权属证明,在本合同项下的债权得以全部实现后,贷款人应立即解除抵押登记,返还抵押人的抵押物权属证明。
- 一、借款人或抵押人出现下列任意情况均构成违约:
- 1、借款人不按本合同或补充协议规定按时如数归还借款。
- 2、借款人的财产和抵押人的抵押物被占用、查封、没收、转移、破坏、毁损、弃置、丧失使用功能。
- 3、借款人或抵押人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
- 4、借款人或抵押人陷入重大不利诉讼或仲裁案件的。
- 二、发生违约后,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和抵押人采取以下措施:
- 1、有权宣布贷款提前到期,要求借款人一次性清偿全部贷款、 利息及产生的一切费用。
- 2、有权以从抵押物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中优先受偿,实现抵押权。
- 3、以法律手段追偿贷款。诉讼活动和处理抵押物过程中所引起的一切费用,由借款人和抵押人承担。处理抵押物后仍不足还清贷款的,贷款人有权继续向借款人和抵押人追索。
- 4、借款人或抵押人因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 被扣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或其他影响还应就不足部分予 以赔偿.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保险、公证(鉴证)、登记、保管等费用由借款人承担。

借款人到期不能偿还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借款人和抵押人应 承担贷款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律师费、 拍卖费、国土局核收的房屋转让税、费。

本合同自合同约定之抵押物办妥抵押登记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合同各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合同任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抵押权人无需征求借款人和抵押人同意,可将抵押权人在本合约项下的权益转让他人;但抵押人和借款人未征得抵押权人的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在本合约项下的任何还款及其他责任或义务转让于第三者;借款人抵押人的继承人或接办人,仍须向抵押权人或抵押权人的承让人继续负起本合约项下的还款及其他责任。

- 1、本合同项下的借据、借款出账凭证及经各方确认的借款申请书等相关文件、资料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未约定或约定不明之处,双方可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借款人、抵押人、贷款人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字):	法定代表人(签

	年	月	日	年	月_	日
A 1 2.		n 战队—战人	۸ <del>۱ ا ا ۱ ۱ ۱ ۱ ۱ ۱ ۱ ۱ ۱ ۱ ۱ ۱ ۱ ۱ ۱ ۱ </del>	<del></del>		

个人房产抵押借款合同书篇二

抵押人: (以下简称为甲方)抵押权人: (以下简称为乙方) 为确保甲、乙双方于 年 月日签定的(以下称主合 同)的履行,抵押人自愿以其有权处分的房地产作抵押。抵押 权人经实地勘验, 在充分了解其权属状况及使用与管理现状 的基础上,同意接受甲方的房地产抵押。双方本着平等、自 愿的原则,同意就下列房地产抵押事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 同遵守。 甲方将房屋抵押给乙方时,该房屋所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 一并抵押给乙方,特此声明。 第一条甲方用作抵押的房地产座落于:,其房屋建筑面 积[] m2[]占地面积[] m2[]房产证号: 第二条根据主合同(借款合同),甲、乙双方确认:债务人为: ;债权人为:,此抵押期限自 第三条经房地产评估机构评估,上述房地产价值为人民 (大写), (小写)。 根据主合同,双方确认:乙方债权标的额(本 \_\_\_\_\_(大写),\_\_\_\_\_(小写),抵 金): 押率为百分之。

第四条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自行负责,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了经济损失,由甲方一次性给付乙方经济赔偿金元,作为对乙方的赔偿。

第五条乙方保证按主合同履行其承担的义务,如因乙方延误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抵押房地产现由	使用.
<u> </u>	

甲方在抵押期间对抵押的房地产承担维修、养护义务并负有保证抵押房地产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监督。在抵押期间因使用不当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房地产原状或提供给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房地产,在无法满足上述条件的基础上,乙方有权要求债务人提前偿还本息。

第七条抵押期间,甲方不得擅自转让、买卖、租赁抵押房地 产不得重复设定抵押,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发生上述行为均 属无效,其相应的后果由甲方自行负担。

第八条抵押期间,甲方如果为法人或其他组织机构,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承受抵押房地产方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权要求提前处分其抵押房地产的权利。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 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条本合同在执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或共同向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不能协商或达不成仲裁意向时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在抵押期间,抵押房地产被拆迁、改造时,甲方必须及时告知乙方,且根据具体情况,变更抵押合同或以房地产拆迁受偿价款优先偿还乙方的本金及相应利息。

第十二条抵押期满,如债务人不能偿还债务本金及利息,又未能同乙方达成延期协议的,乙方有权自行处分该抵押房地

产,甲方无权以任何形式进行干涉。乙方处理抵押房地产,清偿债务本息。处理抵押房地产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债务本息和承担处理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债务本息后有剩余的,乙方应退还给甲方。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宜,须甲乙双方协商之后进行补充,补充条款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在此合同上签名或盖章后,依法具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三份,总计三页,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存档一份。

第十六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甲方(签名或盖章): 乙方(签名或盖章):

公民身份证号码:公民身份证号码:

住址: 住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年月日

合同号:

抵押人(甲方):身份证号:抵押权人(乙方):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为保证各方合法权益,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借款一事特签订本房屋抵押合同以作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抵押财产:甲方所有的位于\_\_\_\_\_区\_ 街(路、

小区)	号	栋	单元	层	_户号的-	一处房
产。其原	房屋建筑面	面积	m2[]产 <sup>力</sup>	汉证号:_		,
土地使用	用权证号:			)		
	氐押担保剂 告款总额 <i>)</i>			范围限于3	主合同项	下甲方
第三条排	氐押房产的	勺保管方.	式和保管	责任如下:		
	甲房屋完如			甲方应保证 外),不?		
个人房	产抵押付	昔款合同	司书篇三			
乙方(借	款人):_					
	急需资金, 共同遵守。		方借款,统	经双方协商	商一致,名	签订本
第一条、 后2日内	甲方共记 支付。	十借给乙	方人民币_	元整	,借款协	议签订
第二条、 按	借款期降	艮自年月	日起至年	月日止,美	<b>共计个月,</b>	利息
房产位于	F:		,房产	自己的房产 证号 ————		
本息,隐金。如至	余承担归这 到期后15日	还本金及 日内仍不	利息外,能还款时,	]未按合同 还承担借 。 乙方同意 計款数额经	款金额10% 意甲方有相	的违约 又处置

直接抵偿给甲方,双方不再进行评估作价,乙方协助办理过户手续。

第五条、抵押房产如遇拆迁,甲方的权利在补偿款或置换房的. 范围内按第四条的规定执行。

第六条、房产借款抵押期间,乙方不得将房产出售、赠给、 转移、再次抵押给他人或以其他方式处分,乙方如违反以上 规定,除承担返还本金及利息外,还需承担借款金额20%的违 约金。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
第八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至乙方还清借款时止。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 个人房产抵押借款合同书篇四

房产抵押借款合同要如何签订才能得到法律效法?以下文书帮小编推荐个人住房抵押担保借款合同阅读。

法定代表人:	_ 职务:		
法定代表人:	_ 职务: _		
抵押权益之房产买卖合同:	购房	_ 字第	号

抵押机	汉人与	抵押人	.于	_ 年	_ 月	_ 日会	言同担	保人	签定
本房	产抵押	贷款合	约(下和	你合约)	。抵押人	(即借	昔款人	) 同意	訂以
其与技	担保人	于	_ 年	月	_日签订	的房产	工买卖	合同	(即
抵押机	权益之	房产买	卖合同	1)的全部	祁权益抵	押于排	抵押权	人,	并同
意该点	房产买	卖合同	顶下的	房产物	业(即抵	押物业	忆),在	E售房	引单
位发出	出入住	通知书	;(收楼组	纸)后,	立即办理	里房产	抵押引	三续,	以
该物义	业抵押	于抵押	权人,	赋予抵	押权人以	人第一	优先拍	<b></b> 我押权	又,
并愿意	意履行	本合约	全部条	款。					

抵押权人(即贷款人)同意接受抵押人以上述房产买卖合同的'全部权益及房产买卖合同项下房产物业,作为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抵押物,并接受担保人承担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担保责任,抵押权人向抵押人提供一定期抵押贷款,作为抵押人购置抵押物业的部分楼款。经三方协商,特定立本合约,应予遵照履行。

在此贷款合约内,除合约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的定义如下:

营业日: 指抵押权人公开营业的日子。

欠款:抵押人欠抵押权人的一切款项,包括本金,利息及其他有关费用。

房产买卖合同之全部权益:指抵押人(即购房业主)与担保人签订的房产买卖合同内所应拥有的全部权益。

房产物业建筑期:售房单位发出入住通知书日期之前,视为房产物业建筑期。

一、贷款金额:人民币\_\_\_\_ 元;

所有已归还(包括提前归还)的款项,不得再行提取。

二、抵押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抵押权人将上述贷款金额全数以抵押人购楼款名义,存入售房单位帐户。

贷款期限为\_\_\_\_年,由抵押权人贷出款项日起计。期满时抵押人应将贷款本息全部清还,但在期限内,如抵押人发生违约行为,抵押权人可据实际情况,随时通知抵押人归还或停止支付或减少贷款金额,抵押人当即履行。

- 一、贷款利率按\_\_\_\_ 银行贷款最优惠利率加\_\_\_\_ 厘(年息)计算。
- 二、上述之优惠利率将随市场情况浮动,利率一经公布调整后,立即生效,抵押权人仍保留随时调整贷款利率的权利。
- 三、本合约项下之贷款利率,按贷款日利率或根据抵押权人书面通知按市场情况而调整的利率。
- 四、合约有效期内,按日贷款余额累计利息,每年以365天计日。
- 五、贷款利率如有调整时,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调整后的利率。
- 一、本合约项下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抵押人应分\_\_\_期,自款项贷出日计,按月清还借款本息,每期应缴付金额(包括因利率调整带来的应缴金额改变),由抵押权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如还款日不是营业日,则该分期付款额须于还款日起延次一个营业日缴交。

### 个人房产抵押借款合同书篇五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担保人:

贷款人和借款人就借款人以房产证为抵押向贷款人申请人民币贷款一事共同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 第一条定义

- 1、房产证
- 2、抵押:借款人将房产证抵押给贷款人,作为贷款合同还款的保证。
- 第二条贷款金额和用途
- 1、本合同的贷款金额为元整(小写:元)。
- 2、本合同贷款限于借款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 第三条期限

本合同的贷款期限为从合同签订日年月日至年月日。

#### 第四条利息与费用

- 1、本合同的贷款利率为月利率5%。
- 2、贷款从提款日起息,利息以每月30天为基础,根据实际占用的天数计算。
- 3、贷款的结息日为贷款到期日。

第五条房产证的抵押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借款人将房产证正本抵押给贷款人,并由贷款人保管。

第六条陈述与保证

借款人在此作如下陈述与保证:

- 1、借款人是从事商务经营活动和有民事行为能力的经济法人,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登记、注册,具有执行、履行所有民 事行为的能力。
- 2、本合同的制定、签署、执行符合借款人所在地的法律、法规、条令、制度,借款人已办妥所有签署本合同的合法有效的手续。
- 3、按时支付利息和归还贷款。
- 4、保证按第二条第2条款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

第七条违约

下列事件属于违约:

- 1、借款人擅自改变贷款用途,挪用贷款。
- 2、借款人发生或将要发生解体、重组或破产。
- 3、借款人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

第八条违约的处理

1、在上述一项或数项违约事件发生后,借款人必须在收到贷款人发出的违约通知后的7天内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消除和弥补因借款人违约所造成或可能造成的损失。

- 2、在这种情况下,贷款人有权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1)对违约金额处以5%的罚息。(2)采取任何其他足以维护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权益的措施。上述措施的采取并不影响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
- 1、本合同在贷款人和借款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至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清偿后止。
- 2、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点击下载文档

推荐度:

第九条其他

## 搜索文档